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虞城县春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舞阳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舞阳县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戊唑咪鲜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济南一农化工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7人，营业收入为24585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579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联苯唑虫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安阳市脱普农化责任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1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含氨基酸水溶肥料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河南力克化工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526.34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73.873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、28-高芸苔素内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山东邹平农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1人，营业收入为34978.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、磷酸二氢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四川三优创化工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85971AABA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此项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高城县信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1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财政部、工信部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：中小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，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，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除外。

2.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，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；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，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，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（提醒：如果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、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，则不需要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，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舞阳县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 无人机飞防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虞城县春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 人, 营业收入为 103.48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972.27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虞城县春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日期: 2026年3月31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